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师函〔2023〕52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3年度高校教师 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师〔2020〕10号）、《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制度实施细则》（鲁教师字〔2009〕1号）等文件精神，为加强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帮助新入职教师学习掌握教育教学基本理论和教学技能，尽快适应高校教学岗位，现就开展2023年度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高校拟聘专门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且符合高校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人员。

二、培训内容及方式

培训内容包括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政策法规、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大学教学论、现代教育技术等必

修课程，名师示范、科研方法等选修课程。

课程资源开放时间为8月28日—11月20日。参训人员登陆“山东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系统”（网址：<http://sdgspxpt.gspxonline.com/>，以下简称岗培系统）进行在线学习。岗培系统支持电脑端和手机端学习。

岗培系统于9月20日开放考试模拟系统，参训人员可进行模拟考试练习。10月、11月开展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暨高校教师资格笔试。有关安排另行通知。

三、培训报名

各高校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于8月23日—9月18日17:00前登录岗培系统注册报名，于8月24日—9月19日17:00前完成审核，并将《高校拟聘教师参加2023年度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情况一览表》（见附件，加盖单位公章PDF版）上传至岗培系统。审核通过的参训人员于8月25日—9月20日17:00前完成网上缴费。

四、工作要求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教师岗前培训工作，切实加强组织管理，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符合条件的人员参训。9月20日前，各高校通过“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更新2022年度参加高校教师岗前培训人员“教育教学”情况。我厅将对照系统对2022年度、2023年度参训人员情况进行抽查。经查实不符合要求的，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各高校要将参加岗前培训情况记入教师个人业务档案，作为试用期满考核、新聘教师职务的重要依据。同时结合本校实际，注重开发适合教师成长发展的校本培训课程，采取专题讲座、典型报告、教学观摩、以老带新等多种形式，帮助新教师尽快适应岗位工作要求。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省教育厅教师处刘依林，0531—51793830；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程文宝，0531—86180737。

“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技术人员及联系电话：赵同祥，0531 — 89701209 。 学 校 登 陆 网 址：
<http://jsgl.sdei.edu.cn:8081>；教师登陆网址：
<http://jsgl.sdei.edu.cn:8082>。

附件：高校拟聘教师参加2023年度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情况一览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23年8月16日

附件

高校拟聘教师参加 2023 年度高校教师 岗前培训人员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入职年份	拟聘教师时间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注：高校登录岗培系统完成报名审核工作后，系统将自动生成此表。